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8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除董事会秘书陈龙晖以外的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陈龙晖不能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原因：本人作为非会计专业人士，对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对乐福地原股东应收业绩补偿款 38,751.60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变更为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按 5%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1,937.58 万元是否准确不能确定，不能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4、业绩补偿款坏帐计提重大调整及相关款项回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公司原业绩预告中对应收湖南乐福地医药包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福地”）原股东 2017 年度业绩补偿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由于业绩预告发布后原乐福地 25 名应付业绩补偿款股东中的 16 名股东出具了承诺函，对具体的偿还业绩补偿款的方式、还款来源及偿还时间进行了承诺，邓铁山等 14 人承诺：将以现金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 30%，未偿还部分，以股票作抵押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办理完抵押手续，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余款。另刘华山承诺：本人及王敏的业绩补偿款将以追偿其本人的债权偿还业绩补偿款，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余款。公司对未作出承诺的其它原乐福地股东新疆海捷康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9 名股东提起诉讼，公司已收到法院的受理通知书。

鉴于上述情况本报告按 5%对业绩补偿款计提坏帐准备，最终以年审会计师的审定为准。业绩补偿款的回收情况要视乐福地原股东承诺是否得到了切实履行、诉讼的判决情况及判决的执行情况，目前回收结果具有不确定性。

5、公司股票存在暂停上市的风险：若公司 2018 年末无法按乐福地原股东的还款承诺收回业绩补偿款或取得还款保障，有可能导致 2018 年末公司净资产为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 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显示当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深圳证券交易所可以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的规定，深圳证券交



易所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

6、公司负责人刘祥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大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纯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271,048,354.88	4,681,835,624.37	4,681,835,624.37	-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8,226,969.44	671,249,102.69	671,249,102.69	-60.0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1,823,043.15	-32.24%	174,710,267.75	-3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5,402,726.99	-184.47%	-403,556,146.60	-11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4,627,140.74	-172.64%	-415,344,113.24	-11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08,549,891.49	108.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184.21%	-1.12	-111.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184.21%	-1.12	-111.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07%	-27.02%	-85.96%	-65.0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1、更正原因

（1）公司 2017 年 1-9 月漏记资金收支净额 300,000,000 元，错记应收帐款 165,000,000.00 元，多计支付工程款 216,843,301.87 元，少记民间借入款项 605,000,000.00 元。

（2）公司 2017 年 1-9 月确认的 421,630,837.59 元营业收入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

（3）2017 年 1-9 月千山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浏阳工业园房屋不满足利息资本化的利息



9,889,118.52 元。

2、更正对 2017 年 1-9 月合并报表的影响：

（1）对 2017 年 9 月 30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更正后	更正前	调整金额
货币资金	295,410,189.35	595,410,189.35	-300,000,000.00
应收账款	1,087,609,356.61	1,058,757,851.95	28,851,504.66
其他应收款	946,920,058.54	60,181,369.97	886,738,688.57
预付账款	125,450,978.30	132,478,799.12	-7,027,820.82
存货	412,979,347.99	358,514,829.25	54,464,518.74
其他流动资产	81,638,270.15	14,773,179.90	66,865,090.25
在建工程	434,608,297.32	741,263,136.89	-306,654,839.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305,148.48	40,011,763.38	3,293,385.10
短期借款	1,412,970,000.00	807,970,000.00	605,000,000.00
应付账款	113,685,154.63	213,870,611.82	-100,185,457.19
应交税费	14,297,650.71	53,971,750.22	-39,674,099.51
其他应付款	516,147,850.41	181,446,039.97	334,701,810.44
长期应付款	245,989,421.95	232,282,108.10	13,707,313.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603,231.66	229,354,716.41	27,248,515.25
未分配利润	148,109,997.38	559,521,582.89	-411,411,585.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02,451,034.17	1,213,862,619.68	-411,411,585.51
少数股东损益	100,531,619.42	103,387,589.85	-2,855,970.43

（2）对 2017 年 1-9 月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利润表项目	更正后	更正前	调整金额
营业收入	259,865,154.82	681,495,992.41	-421,630,837.59
主营业务成本	180,270,223.15	340,862,378.26	-160,592,155.11
税金及附加	15,115,918.26	10,613,005.16	-4,502,913.10
财务费用	103,430,288.10	93,541,169.58	9,889,118.52
资产减值损失	15,932,689.33	32,382,438.83	-16,449,749.50



利润总额	-203,424,930.38	46,550,208.02	-249,975,138.40
所得税费用	2,012,837.20	13,662,687.31	-11,649,850.11
净利润	-205,437,767.58	32,887,520.71	-238,325,288.29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91,111,933.17	44,357,384.69	-235,469,317.86
少数股东损益	-14,325,834.41	-11,469,863.98	-2,855,970.43

(3) 对 2017 年 1-9 月现金流量表项目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更正后	更正前	调整金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455,190.81	492,955,190.81	-27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638,344.64	127,338,344.64	171,3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5,487,710.50	289,254,278.46	-93,766,567.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336,046.04	239,926,176.21	1,110,409,86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8,758,067.49	-121,914,765.62	-1,116,843,301.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016,261.15	426,859,563.02	-246,843,301.8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66,970,000.00	1,266,970,000.00	6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4,442,385.63	824,442,385.63	30,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7,473,052.56	-177,473,052.56	-300,000,000.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139,101.02	503,139,101.02	-300,00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65,686.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690,164.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42,518.4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444,767.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0,597.56	
合计	11,787,966.6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6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祥华	境内自然人	14.28%	51,600,381	38,700,286	质押	49,808,000
					冻结	51,600,381
刘燕	境内自然人	3.28%	11,856,000	8,892,000	质押	11,850,000
					冻结	11,856,000
邓铁山	境内自然人	3.28%	11,856,000	8,892,000	质押	9,435,700
					冻结	11,856,000
王国华	境内自然人	2.77%	10,000,000	7,500,000	质押	4,124,000
					冻结	10,000,000
钟波	境内自然人	2.45%	8,867,000	8,867,000	质押	1,367,000
郑国胜	境内自然人	1.94%	7,000,000	0	质押	6,889,000
					冻结	7,000,000
黄盛秋	境内自然人	1.38%	4,977,500	0	质押	3,965,298
					冻结	4,096,398
王亚军	境内自然人	1.31%	4,738,500	4,738,500	质押	3,879,900
					冻结	4,738,500



刘芳喜	境内自然人	0.77%	2,800,000	0	–	–
彭勋德	境内自然人	0.74%	2,674,600	0	质押	162,700
					冻结	2,209,6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祥华	12,900,095	人民币普通股	12,900,095			
郑国胜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黄盛秋	4,977,500	人民币普通股	4,977,500			
刘燕	2,9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64,000			
邓铁山	2,96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64,000			
刘芳喜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彭勋德	2,674,600	人民币普通股	2,674,600			
王国华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唐文波	1,912,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2,900			
孟丽平	1,71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3,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刘祥华、刘燕、邓铁山、王国华、钟波、郑国胜、黄盛秋、彭勋德为一致行动人。刘祥华、刘燕、王国华为公司董事、高管，邓铁山为公司董事，王亚军为公司高管。钟波和彭勋德为连襟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刘祥华、郑国胜、黄盛秋、刘燕、邓铁山、彭勋德、王国华为一行动人。刘祥华、刘燕、王国华为公司董事、高管，邓铁山为公司董事。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刘祥华	38,700,286	0	0	38,700,286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刘 燕	8,892,000	0	0	8,892,000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邓铁山	8,892,000	0	0	8,892,000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钟 波	7,500,000	0	1,367,000	8,867,000	高管锁定股	2019 年 1 月 25 日前所持股份全部限售，离职半年后且原聘任期内即 2019 年 1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0 日其所持股份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王国华	7,500,000	0	0	7,500,000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王亚军	4,738,500	0	0	4,738,500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管新和	2,152,650	0	0	2,152,650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周大连	633,750	0	0	633,750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邹永红	429,562	0	0	429,562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付慧龙	365,625	0	0	365,625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龚新文	1,875	0	0	1,875	高管锁定股	所持限售股每年初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合计	79,806,248	0	1,367,000	81,173,248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 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154,370,099.39元,减少78.12%,主要是支付应付票据到期款项。
2. 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19,004,818.55元,减少90.63%,其主要原因是:期初应收票据对外支付,2018年1-9月收到应收票据同比减少。
3. 持有待售资产较期初增加23,731,066.88元,增加100%,其原因是子公司湖南千海医疗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处于处置状态。
4. 开发支出较期初增加3,344,104.29元,增加102.38%,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对研发项目资本化支出增加。
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较期初减少96,286,102.63元,减少34.89%,其主要原因是:期初应付票据到期兑付。
6. 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加19,074,178.38元,增加239.52%,其主要原因是:资金紧张,未能按时支付员工工资。
7. 应付利息较期初增加183,560,648.56元,增加1009.23%,其主要原因是:资金紧张,未能按时支付到期利息。
8. 持有待售负债较期初增加11,408,552.81元,增加100%,其原因是子公司湖南千海医疗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处于处置状态。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862,055,071.87元,增加169.55%,其主要原因: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一年以内到期的金额大幅增加。
10. 长期借款较期初减少754,975,846.02元,减少84.01%,主要原因:长期借款一年以内到期的金额大幅增加,使得期末余额大幅减少。
11. 长期应付款较期初减少187,988,630.89元,减少93.13%,主要原因:一年以内到期的金额大幅增加,使得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大幅减少。
12. 未分配利润较期初减少403,556,146.60元,减少2,666.75%,其主要原因:本报告期亏损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 营业收入2018年1-9月比上年同期数减少85,154,887.07元,减少32.77%,其主要原因是:债务危机、资产受限影响营业收入。

2. 税金及附加2018年1-9月比上年同期数减少3,343,211.99元,减少31.50%,其主要原因是:应交增值税减少,计提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

3. 财务费用2018年1-9月较上年同期增加129,114,540.92元,增长124.83%,其主要原因是:民间借款利息增加。

4. 资产减值损失2018年1-9月较上年同期增加97,923,370.54元,增长614.61%,其主要原因是:增加应收乐福地原股东2017年度业绩补偿款及刘华山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5. 其他收益2018年1-9月较上年同期增加6,138,971.12元,增加141.70%,主要原因是: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

6. 投资收益2018年1-9月较上年同期减少584,364.86元,减少35.42%,主要原因是:处置孙公司长春乐福地损失。

7. 营业外收入2018年1-9月比上年同期数增加3,951,506.07元,增加61.73%,主要原因是: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

8. 营业外支出2018年1-9月比上年同期数增加3,197,412.26元,增加69.43%,主要原因是:其它非常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9. 所得税费用2018年1-9月比上年同期数减少9,701,963.05元,减少482.00%,主要原因是:坏账准备计提影响的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税费返还2018年1-9月较去年同期增加20,218,116.25元,增长1,329.09%,主要原因:收到的出口退税、企业所得税返还较上年同期增加。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8年1-9月较去年同期减少173,652,573.01元,减少58.15%,其主要原因收到其他往来款减少。

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018年1-9月较去年同期减少67,671,091.92元,减少34.62%,其主要原因为资金紧张,与同期相比支付采购货款减少。

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2018年1-9月较去年同期减少33,612,029.77元,减少39.14,主要原因是资金紧张,未能按时支付职工薪酬。

5. 支付的各项税费2018年1-9月较去年同期减少118,959,720.41元,减少92.45%,主要

原因：上年度亏损，需要在本报告期支付的企业所得税同期大幅减少。

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8年1-9月较去年同期减少1,251,321,144.53元，减少92.67%，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支付往来款较大所致。

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2018年1-9月较去年同期减少163,554,833.07元，减少90.83%，其主要原因是千山慢病精准在建项目根据投资进度本期支付现金大幅减少。

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2018年1-9月较去年同期减少1,858,473,188.51元，减少99.54%，主要原因为公司于2018年一季度开始公司出现债务危机，融资渠道受阻。

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2018年1-9月较去年同期减少841,656,646.42元，减少98.50%，其主要原因：资金紧张，未能按时支付到期债务。

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2018年1-9月较去年同期减少90,401,077.88元，减少69.64%，其主要原因：资金紧张，未能按时支付到期应付利息。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1月16日，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2018年6月13日，因公司未按期披露定期报告，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两个立案调查正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调查结论。公司会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并将对其进展情况进行持续披露。

2、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逾期债务未清偿，导致公司被部分债权人起诉，并被冻结了公司部分银行帐户及资产，可能会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罚息和诉讼费。公司正在全力筹措偿债资金，具体拟通过实际控制人采取处置个人资产或质押融资筹集资金、积极盘活公司存量资产回笼资金、公司或子公司引进战略合作伙伴筹集资金等方案来解决公司目前的债务危机。同时，公司还将主动与金融机构沟通，争取金融机构的理解和支持，请求金融机构不抽贷，不采取司法手段处置已经冻结的公司资产。债务妥善解决后，公司将尽快的处理好因债务引发的诉讼及资产冻结事项。

3、2018年9月30日，千山药机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长城资产湖南分公司”）签署了《综合服务意向协议》。中国长城资产湖南分公司拟



接受千山药机聘请作为综合服务顾问，为千山药机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债务重组、盈利模式重组、经营管理重组等一揽子综合服务。同时，协议双方约定了短期、中期和长期服务目标。中国长城资产作为四家国有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之一，能为公司化解债务危机、恢复正常生产经营并实现转型升级发展提供良好的专业指导及资源的支持。本协议目前仅签署了意向协议，双方具体的合作内容仍存在不确定性。

4、因乐福地2017年未达到承诺业绩，根据双方签署的相关协议，乐福地原股东应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387,516,045.60元。业绩补偿款已逾期支付，公司已向乐福地原股东发出催款通知和催款律师函，公司尚未收到乐福地原股东支付的2017年度业绩补偿款。

公司收到业绩补偿款债务人原乐福地股东刘华山等 16 人（其中王敏为刘华山代偿）出具的《关于履行乐福地业绩补偿的具体措施承诺》，对具体的偿还业绩补偿款的方式、还款来源及偿还时间进行了承诺。邓铁山、刘兰、郑国胜、刘芳喜、彭勋德、潘林、刘燕、黄盛秋、杨宗宇、张旭、王国华、钟波、王亚军、管新和 14 人承诺：将以现金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 30%，未偿还部分，以股票作抵押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办理完抵押手续，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余款。刘华山承诺：本人及王敏的业绩补偿款将以追偿其本人的债权偿还业绩补偿款，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余款。公司委托律师对业绩补偿款债务人原乐福地股东新疆海捷康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9 名股东提起诉讼，2018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已收到法院的受理通知书。

5、公司关联方刘华山占用公司92,484.67万元的资金，公司会督促刘祥华及其胞弟刘华山尽快筹措资金，落实还款方案。刘祥华及其胞弟刘华山正在积极筹措资金归还占用公司的资金，筹资渠道主要是处置其自有资产，包括股权资产（上市公司股权除外）、房产及其他资产。

6、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被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余额3.5035亿元。公司将督促公司为其担保的相关借款人尽快偿还有关债务，以消除对公司的影响。若相关债务无法如期清偿，公司会因此承担担保责任而偿付相关债务。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千山药机：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2018 年 1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千山药机：关于股票存在被实施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2018 年 1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千山药机：关于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公告	2018 年 3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千山药机：关于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公告	2018 年 5 月 3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千山药机：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	2018 年 6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千山药机：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2018 年 6 月 1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千山药机：关于违规对外担保的公告	2018 年 7 月 06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千山药机：关于违规对外担保的公告	2018 年 10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刘华山	其它承诺	乐福地位于衡阳市高新区互助管理处的南厂房已办理相应的规划、报建手续，正在办理消防备案手续，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若因此给乐福地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将予以足额补偿。若山东乐福地土地被有权土地管理部门收回、山东乐福地地上建筑物被有关主管部门强制查封、拆除、限制使用，导致山东乐福地无法继续使用的，本人将在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上述房屋建筑物的评估值，以等值现金对山东乐福地进行补偿；如上述房屋建筑物根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被强制拆除的，本人将承担山东乐福地所有拆除、搬迁费用，并弥补山东乐福地在拆除、搬迁期间遭受的经营损失。如山东乐福地因上述情形遭受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则由本人全额代为承担，以确保山东乐福地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若乐福地包装地上建筑物被有关主管部门强制查封、拆除、限制使用，导致乐福地包装无法继续使用的，本人将在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上述房屋建筑物的评估值，	2015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相关人员履行了承诺。

			以等值现金对乐福地包装进行补偿；如上述房屋建筑物根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被强制拆除的，本人将承担乐福地包装所有拆除、搬迁费用，并弥补乐福地包装在拆除、搬迁期间遭受的经营损失。如乐福地包装因上述情形遭受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则由本人全额代为承担，以确保乐福地包装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刘华山、新疆海捷、周俊丽、汤朝阳、张海淀、黄顺枝、张成、付娟、张伶伶、涂文利、钟波、刘燕、邓铁山、王国华、郑国胜、彭勋德、黄盛秋、潘林、李三元（已故）、王敏、王亚军、刘芳喜、张旭、管新和、杨宗宇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承诺湖南乐福地医药包材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并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5 年不低于 3,800 万元、2016 年不低于 5,000 万元、2017 年不低于 6,000 万元。乐福地实际净利润数在补偿期间内任一年度未达到当年预测净利润数的，我等按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日所持乐福地的股权比例对千山药机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利润补偿期间内，每年应予补偿现金金额的计算公式为：应补偿现金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标的股权交易价格÷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已补偿现金金额。	2015 年 01 月 20 日	期间有效	报告期，相关人员未履行承诺。
	刘华山	乐福地承诺业绩的额外承诺	乐福地原实际控制人刘华山补充承诺：若乐福地 2017 年经审计并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的净利润，在交易对方依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向千山药机进行利润补偿的基础上，本人将向千山药机追加支付按照该等利润补偿金额的 20% 计算的补偿款。对上述额外追加的补偿款，本人将按原乐福地股权结构向其他交易对方进行追偿。	2017 年 05 月 17 日	期间有效	报告期，相关人员未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刘祥华、钟波、刘燕、邓铁山、王国华，高级管理人员王亚军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 年 01 月 10 日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六个月内	报告期，相关人员履行了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祥华、钟波、刘燕、邓铁山、王国华、郑国胜、彭勋德及黄盛秋等八人共同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010年01月10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相关人员履行了承诺。
	千山药机的发起人股东承诺	其它承诺	2008年1月，千山药机通过自查并经长沙县国家税务局同意，主动补缴2006年及以前年度的增值税款、企业所得税款。就此事宜，长沙国家税务局未予行政处罚，且未加收滞纳金；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已于2010年8月10日出具证明，认为千山药机补缴上述税款不构成偷税、逃税、骗税、抗税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并同意不加收滞纳金。千山药机的发起人股东承诺：若千山药机因上述补缴税款事宜而被税务机关处以罚款或加收滞纳金，我等自愿无条件以自有资金代千山药机及时足额缴纳相应的罚款或滞纳金，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2010年08月2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相关人员履行了承诺。
	实际控制人刘祥华、钟波、刘燕、邓铁山、王国	其它承诺	如千山药机被社会保障部门或其他有权机关要求补缴以前年度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或千山药机因未足额缴纳以前年度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而需缴纳滞纳金或承担	2010年08月2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相关人员履行了

	华、郑国胜、彭勋德、黄盛秋承诺		其他处罚，我等将以连带方式共同承担，且不向千山药机追缴。			承诺。
	钟波、刘燕、邓铁山、王国华、王敏、郑国胜、彭勋德、黄盛秋、潘林、李三元（已故）承诺	其它承诺	衡阳市千山制药机械有限公司（简称“衡阳千山”）于 2009 年 1 月 13 日经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销，因注销前该公司尚有 265,928.52 元债务（应付采购款）尚未清偿。当时该公司股东于 2009 年 1 月 8 日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承诺以其自有资金清偿前述债务，当时的股东钟波、刘燕、邓铁山、王国华、王敏、郑国胜、彭勋德、黄盛秋、潘林、李三元（已故）作出明确承诺：若相关债权人以任何方式合法主张其债权，我等将以自有资金清偿对其负有的债务（清偿范围含主债权及可能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2010 年 08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相关人员履行了承诺。
	实际控制人刘祥华、钟波、刘燕、邓铁山、王国华、郑国胜、彭勋德、黄盛秋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作为千山药机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除千山药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千山药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千山药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 2、在作为千山药机股东期间，本人保证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行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千山药机《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千山药机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千山药机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千山药机及其控股子公司、千山药机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4 年 08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相关人员未履行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实际控制人刘祥华、钟波、刘燕、邓铁山、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1、各方确认，各方作为千山药机的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及管理者，对千山药机生产经营及全部重大事务所作出的决定与行动均保持一致。 2、各方中的千山药机董事承诺，作为公司董	2014 年 05 月 11 日	2014 年 5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相关人员履行了承诺。

	王国华、郑国胜、彭勋德、黄盛秋承诺	事其对千山药机未来董事会会议任何议案进行表决时均保持一致行动。 3、各方承诺，作为公司股东，各方在对千山药机股东大会会议任何议案进行表决时确保各方持有的全部有效表决票保持一致行动。 4、各方同意，如任何一方或几方不能亲自出席千山药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须事先向其他各方说明，并表明意见。不能出席的一方或几方必须委托本协议其他方代为表决，而不能委托本协议各方以外的其他董事或股东代为表决并行使投票权。 5、各方同意，各方中的千山药机董事在对千山药机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表决前或各方在作为公司股东对千山药机股东大会会议议案进行表决前，相关各方应就拟议议案进行充分协商，并遵循以下原则最终形成统一意见：各方就拟议议案持有不同意见时，应当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形成统一意见并一致行使表决权；如各方就拟议议案意见各不相同，无法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形成统一意见，则各方应当分别签署授权委托书授权刘祥华在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上，依其个人意志代表授权方行使表决权。如刘祥华届时因客观原因无法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刘祥华应出具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刘祥华出具的该等授权委托书必须是明确的，即该等授权委托书必须对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的各项议案有明确的赞成、反对或弃权的指令。各方对刘祥华或其授权代理人在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上的表决意见予以认可，并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承担相应的责任，不得采取任何方式、以任何理由对上述表决结果提出异议。 6、各方确认，在对千山药机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决策事项保持一致的同时，各自依据其股份比例享有分红权。 7、各方承诺，任何一方均不得以委托、信托等任何方式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千山药机的包括表决权在内的股东权益委托各方以外的任何其他方行使。 8、各方承诺作为一致行动人及共同的实际控制人行使股东权利时不得违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得损害千山药机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得影响千山药机的规			
--	--------------------------	--	--	--	--



			范运作。 9、各方承诺，如需减持股份须经一致行动人协商同意。 10、本协议自各方签字起生效，有效期为2014年5月1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1、因刘祥华之胞弟刘华山占用公司资金 924,849,043.67 元，故实际控制人刘祥华、钟波、刘燕、邓铁山、王国华、郑国胜、彭勋德、黄盛秋未履行 2014 年 8 月 29 日所作的“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公司将督促资金占用方制订切实可行的还款计划并提供还款保障措施，公司将持续披露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2、湖南乐福地 2017 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交易对方的承诺净利润，根据收购的相关协议及承诺交易对方应对公司进行补偿，补偿总金额为 387,516,045.60 元。交易对方刘华山、新疆海捷、周俊丽、汤朝阳、张海定、黄顺枝、张成、付娟、张伶俐、涂文利、钟波、刘燕、邓铁山、王国华、郑国胜、彭勋德、黄盛秋、潘林、李三元（已故）、王敏、王亚军、刘芳喜、张旭、管新和、杨宗宇未履行 2015 年 1 月 20 日、2017 年 5 月 17 日所作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的承诺”，未在期限内支付业绩补偿款。公司已向乐福地原股东发出催款通知和催款律师函，并将采取法律手段以收回业绩补偿款，公司尚未收到乐福地原股东支付的 2017 年度业绩补偿款。公司收到业绩补偿款债务人原乐福地股东刘华山等 16 人（其中王敏为刘华山代偿）出具的《关于履行乐福地业绩补偿的具体措施承诺》，对具体的偿还业绩补偿款的方式、还款来源及偿还时间进行了承诺。邓铁山、刘兰、郑国胜、刘芳喜、彭勋德、潘林、刘燕、黄盛秋、杨宗宇、张旭、王国华、钟波、王亚军、管新和 14 人承诺：将以现金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 30%，未偿还部分，以股票作抵押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办理完抵押手续，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余款。刘华山承诺：本人及王敏的业绩补偿款将以追偿其本人的债权偿还业绩补偿款，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余款。公司委托律师对业绩补偿款债务人原乐福地股东新疆海捷康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9 名股东提起诉讼，2018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已收到法院的受理通知书。公司将持续披露其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由于公司及子公司逾期债务未清偿，且公司受到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同时被部分债权人起诉，并被冻结了公司部分银行帐户及资产。公司的债务危机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情况造成了一定的影响，2018 年度的市场拓展与生产经营的推进较缓慢。公司预计年初至下一个报告期期末累计净利润为亏损。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湖南乐福地医药包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00	7.45%	一般担保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5年。	5,000	7.45%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5,0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湖南宏灏基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0	0.74%	一般担保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500	0.74%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5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中菟生态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	7,000	10.43%	一般担保	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全部债务清偿完毕且无违约情形为止。	7,000	10.43%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7,0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祥华	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3,000	4.47%	连带责任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完毕为止。	3,000	4.47%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3,0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祥华	同上	6,000	8.94%	连带责任	自借款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6,000	8.94%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6,0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祥华	同上	500	0.74%	连带责任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500	0.74%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5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华山	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的	3,000	4.47%	连带责任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届满	2,460	3.66%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2,46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



	胞弟				之日后两年。			务		债务
刘华山	同上	3,000	4.47%	连带责任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2,000	2.98%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2,0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华山	同上	2,500	3.72%	连带责任	自主债权到期后两年。	2,000	2.98%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2,0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华山	同上	500	0.74%	连带责任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500	0.74%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5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刘华山	同上	800	1.19%	连带责任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800	1.19%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8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彭勋德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2,400	3.57%	连带责任	担保期限自2018年1月23日至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完毕为止。	2,400	3.57%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2,400	督促债务人尽早偿还债务
兖州生宝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为公司的客户单位	1,200	1.79%	连带责任	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完毕。	900	1.34%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900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湖南泓春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实控人之一、董事长刘祥华之子刘师宏持股14.29%的新疆海捷健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湖南泓春制药	4,000	5.96%	连带责任	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完毕。	1,600	2.38%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1,600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有限公司 20% 股权。									
广东南国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为公司的客户单位	1,500	2.23%	连带责任	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完毕。	375	0.56%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375	督促债务人偿还公司担保的全部债务
合计		40,900	60.91%	--	--	35,035	52.17%	--	--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刘华山	2017 年度	民间借贷、以公司名义借贷	92,484.9			92,484.9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	92,484.9	2018 年底前
合计			92,484.9	0	0	92,484.9	--	92,484.9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37.78%						
相关决策程序			无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督促资金占用方制订切实可行的还款计划并提供还款保障措施，持续披露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8 年 06 月 09 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235,094.16	197,605,193.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51,131,261.72	975,629,215.95
其中：应收票据	1,964,172.00	20,968,990.55
应收账款	849,167,089.72	954,660,225.40
预付款项	62,398,393.65	70,423,446.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09,648,072.51	989,498,427.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6,212,054.84	415,710,322.80
持有待售资产	23,731,066.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9,688,027.83	495,989,384.38
流动资产合计	2,886,043,971.59	3,144,855,991.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23,076.90	1,523,076.90
长期股权投资	25,886,268.42	27,680,425.7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5,893,784.18	609,617,556.63
在建工程	239,315,440.20	225,522,559.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90,701,323.25	518,772,641.62
开发支出	6,610,368.55	3,266,264.26
商誉	8,040,854.87	8,040,854.87
长期待摊费用	12,924,927.43	12,598,515.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079,100.70	77,679,786.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29,238.79	52,277,950.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5,004,383.29	1,536,979,632.83
资产总计	4,271,048,354.88	4,681,835,624.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81,615,032.89	1,446,02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9,656,183.92	275,942,286.55
预收款项	72,136,732.72	67,173,119.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7,037,540.27	7,963,361.89
应交税费	9,706,882.84	8,558,764.10
应付利息	201,748,810.08	18,188,161.52
其他应付款	282,398,790.98	338,690,115.9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11,408,552.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0,478,332.83	508,423,260.9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36,186,859.34	2,670,959,070.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3,734,381.70	898,710,227.7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3,864,464.60	201,853,095.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9,749,790.42	144,805,310.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64,243.95	12,778,551.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9,112,880.67	1,258,147,185.00
负债合计	3,935,299,740.01	3,929,106,255.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1,434,920.00	361,434,9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4,698,402.40	224,698,402.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86,687.51	-2,620,700.8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2,603,623.32	72,603,623.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8,423,288.77	15,132,857.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226,969.44	671,249,102.69
少数股东权益	67,521,645.43	81,480,266.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5,748,614.87	752,729,369.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71,048,354.88	4,681,835,624.37

法定代表人：刘祥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大连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纯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33,930.68	93,251,152.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70,650,521.28	738,660,497.32
其中：应收票据	586,852.00	4,342,724.35
应收账款	670,063,669.28	734,317,772.97
预付款项	46,917,295.84	48,998,668.93
其他应收款	1,201,460,183.20	1,207,286,961.28
存货	323,561,953.54	298,893,718.74
持有待售资产	8,8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6,672,447.76	454,552,296.16
流动资产合计	2,681,596,332.30	2,841,643,295.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00,000.00	1,4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999,128,134.20	1,072,122,071.4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1,157,009.40	219,090,853.0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7,128,333.86	58,325,942.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661,009.05	57,621,042.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14,724.45	5,884,45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6,689,210.96	1,414,444,366.78
资产总计	3,998,285,543.26	4,256,087,661.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98,326,069.73	1,272,32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4,525,268.90	183,158,851.99
预收款项	67,331,430.82	62,650,600.47
应付职工薪酬	21,003,541.09	5,002,348.68
应交税费	5,294,043.84	4,324,715.06
应付利息	185,684,794.44	16,962,473.89
其他应付款	480,330,641.45	486,773,942.4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7,493,202.42	408,423,260.9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69,988,992.69	2,439,616,193.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3,734,381.70	738,549,607.8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2,929,788.69	182,984,452.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470,476.46	44,103,445.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134,646.85	965,637,505.60
负债合计	3,462,123,639.54	3,405,253,699.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1,434,920.00	361,434,9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0,469,552.00	240,469,552.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2,603,623.32	72,603,623.32
未分配利润	-138,346,191.60	176,325,867.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6,161,903.72	850,833,962.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98,285,543.26	4,256,087,661.88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1,823,043.15	76,483,674.35
其中：营业收入	51,823,043.15	76,483,674.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2,443,727.21	149,774,560.10
其中：营业成本	38,943,398.55	56,257,415.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76,806.49	2,912,175.69
销售费用	9,054,150.11	11,402,966.47
管理费用	24,946,766.50	28,818,355.59
研发费用	5,287,293.73	11,834,578.93
财务费用	90,620,038.14	37,364,994.40

其中：利息费用	90,802,545.74	37,455,691.04
利息收入	-57,325.36	-35,563.64
资产减值损失	80,815,273.69	1,184,073.07
加：其他收益	283,133.72	3,744,162.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0,880.25	-422,014.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0,895.67	-422,014.9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8,514.64	-579,922.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9,889,915.95	-70,548,660.14
加：营业外收入	609,572.14	2,372,610.44
减：营业外支出	2,224,183.95	1,781,747.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1,504,527.76	-69,957,797.53
减：所得税费用	-2,681,406.60	2,882,161.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823,121.16	-72,839,959.2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823,121.16	-72,839,959.2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5,402,726.99	-68,689,626.87
少数股东损益	-3,420,394.17	-4,150,332.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7,317.83	-150,697.8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7,591.17	-150,060.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7,591.17	-150,060.5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47,591.17	-150,060.57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34	-637.3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8,275,803.33	-72,990,657.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855,135.82	-68,839,687.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20,667.51	-4,150,969.6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4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4	-0.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刘祥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大连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纯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4,387,598.97	10,386,627.34
减：营业成本	13,027,340.66	11,641,041.07
税金及附加	856,183.26	2,210,918.15
销售费用	5,742,735.34	7,372,527.22
管理费用	6,266,779.66	11,651,582.14
研发费用	2,803,429.63	5,997,618.51
财务费用	73,731,965.58	32,494,078.11
其中：利息费用	73,805,573.35	32,607,888.13
利息收入	-1,934.62	-90,248.06
资产减值损失	76,027,243.21	-11,960,838.75
加：其他收益	135,000.00	135,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7,858.34	16,903.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805,220.03	-48,868,395.96
加：营业外收入	202,000.00	295,227.20
减：营业外支出	400.00	1,084,942.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603,620.03	-49,658,111.51
减：所得税费用	-2,254,964.21	1,909,069.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348,655.82	-51,567,180.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348,655.82	-51,567,180.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0,348,655.82	-51,567,180.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2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2	-0.14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4,710,267.75	259,865,154.82
其中：营业收入	174,710,267.75	259,865,154.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1,293,103.96	466,790,228.94
其中：营业成本	128,681,608.18	180,270,223.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269,793.17	10,613,005.16
销售费用	26,408,812.11	30,505,417.68
管理费用	79,609,777.31	92,631,218.81
研发费用	22,922,224.30	33,407,386.71
财务费用	232,544,829.02	103,430,288.10
其中：利息费用	233,821,763.01	106,453,445.17
利息收入	-689,347.62	-923,444.14
资产减值损失	113,856,059.87	15,932,689.33
加：其他收益	10,471,458.92	4,332,487.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4,141.94	-1,649,777.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94,157.36	-1,649,777.0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5,686.08	-978,474.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7,379,833.15	-205,220,837.72
加：营业外收入	10,352,471.22	6,400,965.15
减：营业外支出	7,802,470.07	4,605,057.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4,829,832.00	-203,424,930.38
减：所得税费用	-7,689,125.85	2,012,837.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140,706.15	-205,437,767.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140,706.15	-205,437,767.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3,556,146.60	-191,111,933.17
少数股东损益	-13,584,559.55	-14,325,834.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0,629.40	-81,697.7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4,013.35	-80,091.7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4,013.35	-80,091.7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34,013.35	-80,091.76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616.05	-1,606.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6,590,076.75	-205,519,465.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3,022,133.25	-191,192,024.9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67,943.50	-14,327,440.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2	-0.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2	-0.5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8,483,249.04	104,053,036.06
减：营业成本	34,979,919.93	60,608,761.69
税金及附加	1,827,617.25	4,328,874.06
销售费用	14,077,600.28	18,112,748.96
管理费用	26,240,528.91	36,966,122.19
研发费用	9,539,043.05	14,148,571.85
财务费用	202,873,901.98	82,635,166.18
其中：利息费用	203,932,561.50	85,430,939.89
利息收入	-498,455.72	-551,213.88
资产减值损失	88,833,509.53	3,364,287.30
加：其他收益	405,000.00	405,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5,788.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5,788.6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3,501.44	-381,300.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9,146,159.12	-116,087,796.70



加：营业外收入	4,137,011.56	2,208,247.80
减：营业外支出	3,798,315.62	1,293,106.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8,807,463.18	-115,172,655.53
减：所得税费用	-4,135,404.16	2,034,353.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672,059.02	-117,207,009.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672,059.02	-117,207,009.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4,672,059.02	-117,207,009.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7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7	-0.32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0,633,619.92	221,455,190.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739,316.02	1,521,199.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985,771.63	298,638,34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358,707.57	521,614,735.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816,618.58	195,487,710.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270,928.88	85,882,958.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06,367.11	128,666,087.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014,901.51	1,350,336,04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808,816.08	1,760,372,80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49,891.49	-1,238,758,067.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975.00	61,8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971,24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975.00	167,033,06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61,428.08	180,016,261.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269.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82,697.27	181,016,261.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95,722.27	-13,983,198.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96,811.49	1,866,97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96,811.49	1,867,1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85,739.21	854,442,385.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413,393.31	129,814,471.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347,709.15	107,586,670.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546,841.67	1,091,843,527.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050,030.18	775,326,472.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318.89	-58,259.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186,542.07	-477,473,052.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463,894.50	680,612,153.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77,352.43	203,139,101.02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259,385.76	126,405,260.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93,442.97	1,055,547.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689,794.77	412,249,443.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142,623.50	539,710,250.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563,059.04	91,225,877.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73,399.47	43,771,273.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0,011.07	104,213,389.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98,147.38	1,575,474,00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984,616.96	1,814,684,547.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58,006.54	-1,274,974,296.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4.00	2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971,24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00	166,997,24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7,257.40	19,368,507.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7,257.40	40,468,507.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743.40	126,528,735.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92,0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2,0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30,051.52	733,3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792,305.67	104,652,835.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00,000.00	12,586,670.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222,357.19	850,569,505.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22,357.19	741,450,494.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95.59	50,015.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81,598.46	-406,945,051.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17,705.65	410,358,882.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107.19	3,413,830.97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刘祥华）：_____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